

证券代码：600741

证券简称：华域汽车

公告编号：2021-018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41	华域汽车	2021/6/23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58.32%股份的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18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华域汽车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16)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华域汽车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17)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1 年 6 月 30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中心(上海市虹口区同嘉路 79 号)3 号楼 3 楼报告厅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1 年 6 月 30 日
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7	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	√
8	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1 年度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5）人
15.01	陈虹	√
15.02	王晓秋	√
15.03	张海涛	√
15.04	张维炯	√
15.05	尹燕德	√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6.01	余卓平	√
16.02	芮明杰	√
16.03	吕秋萍	√
17.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7.01	周郎辉	√
17.02	庄菁雄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十二、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3 月 25 日、6 月 10 日、6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第 10 号、11 号议案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5 号、7 号、10 号、15 号和 16 号议案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 7 号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五、 其他事项

- 1、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参会安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特别提示如下：
 - (1) 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 (2)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配合做好参会登记、出示“随申码”、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会议全程须佩戴口罩并保持必要的座次距离。
-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防疫用品、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	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			
8	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1 年度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5.01	陈虹	
15.02	王晓秋	
15.03	张海涛	
15.04	张维炯	
15.05	尹燕德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16.01	余卓平	
16.02	芮明杰	
16.03	吕秋萍	
17.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7.01	周郎辉	
17.02	庄菁雄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累计投票制投票方式说明详见附件 2。
- 2、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作废，请各位股东以本次发布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为准。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